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关于嘉兴市第一医院生化免疫检测项目试剂及配套设备使用租赁项目的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0625-25105272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嘉兴市第一医院生化免疫检测项目试剂及配套设备使用租赁

首次公告日期：2025 年 4 月 8 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招标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标项一：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需求中的三、招标技术要求	二、全自动生化分析系统要求： ★17 分析线性范围：ALT/AST≥700 U/L、GGT≥1200 U/L、CK≥1200 U/L、BUN≥40mmol/L、GLU≥35mmol/L、TBIL≥500μmol/L、Crea≥2000 μmol/L。（一项不符扣 1 分，最高扣 3 分。）	二、全自动生化分析系统要求： ★17 分析线性范围： ALT 和 AST 均≥700 U/L 、GGT≥1200 U/L、CK≥1200 U/L、BUN≥40mmol/L、GLU≥35mmol/L、TBIL≥500μmol/L、Crea≥2000 μmol/L。（一项不符扣 0.5 分 ，最高扣 3.5 分 。）
2	标项一：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需求中的三、招标技术要求	三、全自动免疫分析系统要求： ★8 原倍未稀释最大线性范围：AFP≥1000 ng/ml；CEA≥1000 ng/ml；β HCG≥10000mIU/mL；PSA≥100ng/ml；CA125≥1000U/ml；CA199≥1000U/ml；CA153≥300U/ml；E2≥1000 pg/mL；PROG≥40ng/ml；FT3≥20.0pg/ml。（一项不符扣 1 分，最高扣 3 分）。 （提供原版试剂说明书证明材料，标出其在标书中页数）。	三、全自动免疫分析系统要求： ★8 原倍未稀释最大线性范围：AFP≥1000 ng/ml；CEA≥1000 ng/ml；β HCG≥10000mIU/mL；PSA≥100ng/ml；CA125≥1000U/ml；CA199≥1000U/ml；CA153≥300U/ml；E2≥1000 pg/mL；PROG≥40ng/ml；FT3≥20.0pg/ml。（一项不符扣 0.5 分 ，最高扣 5 分 ）。 （提供原版试剂说明书证明材料，标出其在标书中页数）。
3	标项一：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需求中的三、招标技术要求	三、全自动免疫分析系统要求： ▲12 免疫类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类目录中所列 41 项试剂中配套原装试剂≥35 项，其中 MY001-MY027 的 27 个检测项目	三、全自动免疫分析系统要求： ▲12 免疫类试剂及配套设备租赁类目录中所列 41 项试剂中配套 原装试剂≥30 项 ，其中 MY001-MY027 的 26 个检测项目

		须在自动化流水线上开展，且为同一品牌；序号为MY028-MY041的14个项目如投标品牌有配套原装试剂必须一同纳入投标清单。（具体项目见附件2）（注：原装试剂是指与流水线核心检测设备品牌相同的试剂。下同）	须在自动化流水线上开展，且为同一品牌；序号为MY028-MY041的14个项目如投标品牌有配套原装试剂必须一同纳入投标清单。（具体项目见附件2）（注：原装试剂是指与流水线核心检测设备品牌相同的试剂。下同）
2	标项一： 评分细则	投标响应： 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包括技术要求、商务及其他要求），得满分38分；投标响应有负偏离的，按以下规则处理： 1）标记“▲”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对标注“▲”条款的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2）标记“★”的重要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分；其他商务要求和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注：评分细则中有单独评分项的除外。	投标响应： 投标响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包括技术要求、商务及其他要求），得满分38分；投标响应有负偏离的，按以下规则处理： 1）标记“▲”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对标注“▲”条款的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2）标记“★”的重要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分；其他商务要求和技术参数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注：①评分细则中有单独评分项的除外。②技术要求中有单独扣分标准的按技术要求。

更正日期：2025年4月11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除更正内容外的未尽事宜按原招标文件要求。

四、对本次采购内容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嘉兴市第一医院

地 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中环南路1882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全主任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9990791

质疑联系人：吴主任

质疑联系方式：0573-825198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层

项目联系人：莫战威、汪飞君、林财、孙翔、陆俊杰

联系方式：0571-85864737，85860235

电子邮箱：715476869@qq.com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层 1404 室

联系人：孙荣

联系方式：0571-85860270